

证券代码：834185

证券简称：黎明钢构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黎明钢构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宁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,44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2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西湖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因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西湖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 2000 万元，期限三年，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、低风险业务（银行承兑汇票业务、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）等合计授信，具体授信额度以招商银行的最终授信数额为准。授信项下的贷款拟由公司土地、厂房提供抵押担保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朱宁以及公司股东、董事、总经理杜琦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4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，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按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的规定，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黎明钢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6 日